

國立中山大學 109 學年度第 2 次 空間規劃管理暨公共藝術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110 年 7 月 14 日下午 2：00

地點：行政大樓 7 樓 7007 室(採視訊會議)

主席：黃副校長義佑

紀錄：李昱

出席人員：林淵淙委員、謝榮峰委員、黃婉甄委員、劉賓陽委員、陸曉筠委員、
林季怡委員、張瑞華委員、金玉萍委員、林尚毅委員、莊皓鈞委員、
黃芊菱委員

請假人員：林伯樵委員、莊雪華委員

列席人員：本校民調中心陳若蘭助理教授、黃琬玲經理、體衛組郭盈君營養師

壹、確認前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會議資料 p.6~9】：確認。

貳、業務報告(詳簡報資料)，摘要如下：

- 一、因 YouBike 反應良好，函請高雄市政府交通局至本校再增加站點，會勘後，將原有站點社科院、圖資大樓、海工館及工學院擴大，再增加體育館、西灣藝廊及海資館等站，共增設 96 柱，全校合計達 197 柱。
- 二、有關宿舍區通訊品質改善案，4 家電信業者(亞太與遠傳合作)原定 5 月進場施作共構基地台設置，受疫情影響延後進場，本校武嶺宿舍區及翠亨宿舍區基地台分別於 110 年 6 月 25 日及 7 月 3 日進行大型物品吊掛作業，各電信業者亦已進行管線鋪設作業，各項工程預計 7 月底完工。
- 三、本學期計有 7 案重新招租，其中 4 案將有新廠商入駐，3 案為現有廠商，年租金合計較原先增加達 46 萬 7620 元，年增 19.9%，招商成果良好。
- 四、受 Covid-19 疫情影響，為共體時艱，本校辦理場管商家減租作業，110 年 5、6 月份合計減收 33 萬 1,602 元。
- 五、110 年 6 月辦理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場地滿意度調查，回收份數達 1042 份，感謝師生同仁之回饋意見，將提供各商家參考及改進。

參、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本校營業場地滿意度調查採幾分制一節，經前次會議決議採用 7 分制，惟

就教本校民調中心時，建議回歸 5 分量表較符合學術慣例。應採何種制度為宜？提請討論。

說明：檢附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採 5 分量表)及 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採 7 分量表)換算百分位成績如下表。

109 學年度滿意度調查－餐飲					
No	場地名稱	上學期平均 (5 分制)	百分比	下學期平均 (7 分制)	百分比
1	活動中心柒拾參階	4.13	82.68	5.92	84.60
2	武嶺米羅美食坊	4.07	81.46	5.86	83.68
3	菩提樹威爾希斯咖啡	4.01	80.12	5.84	83.45
4	西子灣沙灘會館	4.05	81.07	5.78	82.59
5	找到幸福輕食	3.86	77.20	5.58	79.77
6	翠亨 E 棟餐	3.71	74.15	5.45	77.88
7	活動中心山海樓	3.69	73.87	5.45	77.88

109 學年度滿意度調查－百貨部					
No	場地名稱	上學期平均 (5 分制)	百分比	下學期平均 (7 分制)	百分比
1	活動中心全家便利商店	4.28	85.56	6.24	89.09
2	武嶺二村福利社	4.20	84.06	6.23	88.97
3	翠亨 A 棟福利社	4.18	83.50	6.14	87.68
4	翠亨萊爾富便利商店	4.15	83.08	6.03	86.16
5	理學院福利社	4.03	80.53	5.77	82.39
6	海科院福利社	3.88	77.53	5.77	82.42
7	文學院福利社	3.83	76.60	5.48	78.26

109 學年度滿意度調查－其他					
no	場地名稱	上學期平均 (5 分制)	百分比	下學期平均 (7 分制)	百分比
1	活動中心理髮部	4.34	86.81	6.29	89.92

2	活動中心洗衣部	4.29	85.77	6.21	88.70
3	活動中心眼鏡部	4.08	81.62	5.92	84.50
4	富士全錄影印裝訂部	3.92	78.34	5.79	82.67
5	活動中心美髮部	3.91	78.11	5.78	82.50
6	活動中心麗文書局	3.93	78.63	5.72	81.73
7	黑松自動販賣機	3.83	76.63	5.38	76.93
8	其易電動車	3.67	73.42	5.10	72.90
9	自助洗衣烘衣機	3.32	66.33	5.02	71.71

決議：維持使用 7 分量表，但若有因選項繁複而影響受試者填答意願之情況時（如填答人數下降等），3 年後再討論是否改為 5 分量表。

【第二案】

案由：為提供師生同仁多元用餐，擬規劃於圖資大樓前及管理學院停車場(收發室外)設置行動餐車/攤位區域，開放校外廠商申請進駐營業，總務處擬定「本校行動餐車及攤位營業場地申請方式及租賃規範」(詳附件)，提請討論。

說明：

一、各大學常設餐車租金比較

no	學校	租金	開放營業時間
1	國立臺灣大學	3,000 元/月	上班日 11:00~13:00
2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陽明校區)	250 元/日	上班日 07:00~20:00
3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公館校區)	350 元/日	上班日 07:00~20:00

二、本校擬辦如下

租金	開放營業時間
1.一般 250 元/日 2.販售弱勢團體商品，經簽准者，100 元/日 3.弱勢團體申請，經簽准者租金全免	上班日 07:00~20:00

決議：請資產組彙整與會委員意見，提協調會報討論。

肆、臨時動議：

【第一案】

案由：本校逸仙館東南角輕食廣場規範廠商搭配販售弱勢團體商品時，得申請減免租金(最多減免一半)，應要求廠商提出那些文件為宜？提請討論。

說明：如何達到協助弱勢團體，建議方案如下(由廠商選擇方案申請)：

- 一、若廠商係提供空間讓弱勢團體販售商品，減免販售期間該空間投影面積之場地租金。
- 二、若廠商係購買弱勢團體商品，買斷或出售後雙方拆帳者，則以弱勢團體實際獲利之金額，作為租金減免之額度。
- 三、以弱勢團體來校補貨整貨時，於補貨、銷量紀錄上簽名，每月提出申請，由本校審核減免額度。

決議：宜以弱勢團體商品之獲利作為租金減免之額度，惟減免後，每月租金不得低於 1 萬元(即本場地先前租金標準)，減免計算方式如下：

No	弱勢團體商品營業額	推定為弱勢團體獲利	累積減免額度
1	10,000 元以下部分	營業額之 10%	1,000 元
2	10,001 元~20,000 元部分	營業額之 15%	2,500 元
3	20,001 元~30,000 元部分	營業額之 20%	4,500 元
4	30,000 元以上部分	營業額之 30%	—

【第二案】

提案人：林尚毅委員、莊皓鈞委員

案由：建議於西子灣會館往海堤停車場之道路單側增設人行道，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海堤停車場為師生共用之大型停車場，平時進出人次眾多，惟北側(西灣會館側)缺乏安全的人行道路。
- 二、師生從學校前往停車場通行時，必然通過沙灘會館旁之馬路(圖一紅色區塊處)。但該通道為機車道，雖仍可供機車正常通行，不過因路寬狹窄，人車爭道下，恐危及行人安全。
- 三、為實踐行人友善與提升校園內交通安全措施，因此希望增設寬度足夠之人

行道，以保障行人的安全。



註：黃色區塊為現行人行道之延伸。紅色區塊為擬增設新人行道位置。

決議：請總務處於會後協同學生代表前往現場會勘，儘速執行改善方案。

伍、散會(下午 3 時 55 分)。

109 學年度第 1 次空間規劃管理暨公共藝術委員會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開會時間：109 年 12 月 31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 15 分】

壹、確認前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除滿意度調查採用幾分制及弱勢團體進駐兩案調整如下，餘確認。

決議：

- 一、滿意度調查採幾分制部分：資產組要有服務精神，應尊重委員意見，不可自行決斷；滿意度調查改採 7 分制，試辦一年之後再行檢討。
- 二、弱勢團體進駐部分：因興建新建物請照程序作業費用過高，請朝向規劃以流動攤車之方案，避免建物請照之問題。流動攤車造型應考量附近場所之校園環境整體美觀，避免突兀；所販售之餐點宜與目前既有之威爾希斯有所區隔。

執行情形：

- 一、已依會議決議辦理，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滿意度調查採 7 分制。
- 二、弱勢團體進駐一案，鑑於弱勢團體直接進駐成本較高，改採現有場地經營者販售弱勢團體商品。
 - (一)本學期逸仙館東南角輕食廣場(原找到幸福，無意願續約)重新招租時，於招標文件中規範若廠商搭配販售弱勢團體商品，則販售期間得申請減免租金之半數。得標廠商於企劃書規劃日後將搭配販售善導書院及心路基金會商品，如鳳梨酥及果乾等。
 - (二)行政大樓後方廣場臨時餐車部分，除制定餐車進駐之相關規範，亦規範若進駐廠商搭配販售弱勢團體商品，則可申請減免租金；若進駐者為弱勢團體，則可申請租金全免。

貳、業務報告(節錄)

- 四、本校理學院福利社、翠亨 A 棟福利社、文學院福利社、武嶺二村福利社、海科院福利社、翠亨 H 棟便利商店、武嶺一村餐廳(米羅)及翠亨 E 棟餐廳等場地契約將於 110 年 7 月 31 日到期，又依本校場地管理作業要點第 8 點第 2 項第 3 款規定，換租以 2 次為原則；今上開各場地續約均已達 2 次，將依規定於 110 年辦理場地招租事宜。

決議：為免租金過低，建議於契約中明定，採固定金額加營業額抽成之方式收取場地租金。

執行情形：已於上開場地招租契約中明訂，除固定租金額度外，超過固定營業額(每場地不同)之部分，加收 3%之權利金。

八、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場地滿意度調查結果。

決議：本次成績仍採算術平均計算，有關加權平均計算方式提臨時動議討論修正後再於下次滿意度調查時實施。

執行情形：已依會議決議辦理。

參、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本校圖書文具部、眼鏡部、美髮部、理髮部、洗衣部、影印裝訂部、自動販賣機(學生宿舍區)及逸仙館右側廣場(找到幸福)等場地租賃期間將於 110 年 7 月 31 日屆滿，是否同意續約？提請討論。

決議：同意續約，換租 2 年。附帶決議如下：

往後提及討論廠商續約問題，應提供最近一期廠商滿意度調查結果，依場地性質進行排名，並提供各場地的優缺點，做為委員續約與否之參考。

執行情形：願意續約之廠商，均已依會議決議辦理續約，計有 7 家。逸仙館右側廣場(找到幸福) 因生意受疫情影響，不續約。

【第二案】

案由：本校學生宿舍洗衣烘衣機場地租賃契約期滿，因滿意度較差，擬重新辦理場地出租招標，提請討論。

決議：

- 一、此場地租賃不予續約，重新辦理出租招標，依規定此次招標原廠商日星企業社不得投標。
- 二、為免因使用方式不當造成清潔度不佳，建議日後之得標廠商應公告洗衣機使用方式、一次清洗建議量等資訊，或設定投入較多金額可清洗較久之時間，供使用者可自行選擇。

執行情形：已重新辦理招租，得標廠商上洋公司承諾於洗衣空間張貼相關使用說明海報，並設 QR code，經掃碼可連結播放使用說明影片。

【第三案】

案由：本校空間規劃管理暨公共藝術委員會 110 年度作業預算，詳如說明，提請討論。

決議：原則同意依此預算編列。

執行情形：已依決議編列預算。

肆、臨時動議：

【第一案】

案由：本校理學院福利社、翠亨 A 棟福利社、文學院福利社、武嶺二村福利社、海科院福利社、翠亨 H 棟便利商店、武嶺一村餐廳(米羅)及翠亨 E 棟餐廳等場地契約將於 110 年 7 月 31 日到期，將依規定於 110 年辦理場地招租事宜，評選委員建請開放學生代表參與，提請討論。

決議：同意由學生會會長指派 2 名學生代表擔任招商案之評審委員，並將委員人數增為 5 人。

執行情形：已依決議辦理，請學生會會長協助指派 2 名學生代表擔任委員進行評審作業，且學生代表均到場出席。

【第二案】

案由：由 109 學年滿意度調查可知，活動中心山海樓饗食廣場油煙問題一直存在，如何促其改善？提請討論。

決議：鑑於山海樓饗食廣場油煙問題遲未有效改善，責成資產組轉告廠商，限期半年改善完成(如安裝側吸式抽油煙機等方式)，否則列入日後租約期滿續約時之重要參考。

執行情形：

(一)為求客觀，委請本校周明顯教授團隊進行空氣品質監測，分別在全家公司裝設油煙靜電機前後進行兩次檢測(三點比較式嗅袋法)，檢測結果發現，異味濃度由 300 降為 62，下降近 4/5，頗具成效。

(二)雖異味已大幅下降，但為求完善，與周明顯教授團隊張筱瑜博士討論後，決定待疫情趨緩學生回校上課後，再擇日進行懸浮粒子檢測。

(三)顧客感受部分，依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滿意度調查顯示(計有 728 位填答)，17%受訪者認為非常有改善，54%受訪者認為有改善，23%受訪者認為有一點改善，僅有 6%受訪者認為不太有改善，合計認為有改善者高達 94%，目前措施顯見有達到改善油煙效果。

【第三案】

案由：鑑於本校各營業場地特性及功能性不同，有關滿意度調查結果，擬改採加權平均計算，其各類別加權權重設定，提請討論。

決議：經討論有兩個方案，分列如下：

甲案：將調查結果中最吸引人的項目比重調為 30%，第 2 為 25%，第 3 為

20%，第 4 為 15%，第 5 為 10%。

乙案：將調查結果中最吸引人的前兩個項目比重調為 30%，第 3 為 20%，第 4 及第 5 則為 10%。

以上兩案何者為優，請資產組洽詢本校民意與市場調查研究中心後，作為下次滿意度調查各項目比重加權計算之依據。

執行情形：

- (一) 依決議於 110 年 3 月 22 日就教民調中心陳若蘭老師，陳老師認為本校場管數量達 23 個，造成調查題目過多，不建議於每個場地都詢問受試者重視的面向，建議分為餐廳類（含餐廳及咖啡廳）、百貨部類（含福利社及便利商店）及服務類等三種類場地，分別詢問受試者對各個種類場地最重視及第二重視那些面向即可。最重視的比重為 30%，第 2 重視的為 25%，第 3 至第 5 項目則配分 15%。調查 4 個面向的場地，最重視的比重則為 35%，第 2 重視的為 25%，第 3 及第 4 項目則配分 20%。
- (二) 就教民調中心之結果業經上簽奉核，本學期滿意度調查即依上開比例計算分數。

【第四案】

案由：目前本校場地管理作業要點將廠商種類分為兩大類-餐飲類(含餐廳、咖啡館及福利社)及服務類，鑑於餐廳及福利社性質較為不同，是否再予區分？提請討論。

決議：請修改本校場地管理作業要點，重點如下：

- 一、將各廠商區分為三大類，第一類為餐廳(含咖啡廳)、第二類為福利社、第三類服務類(其他)，並規範各類型廠商倘滿意度調查為最後一名且分數未達此項滿分之百分之七十五者，視為當次考核不及格。
- 二、續約之換租年限，倘最近一期滿意度調查分數為該類別之倒數第二名者，續約年限交由本委員會審議；惟次年滿意度調查分數或名次若未提高，即不得再續約。

執行情形：已依決議提案修改本校場地管理作業要點，並於 110 年 4 月 14 日經行政會議通過。

空間規劃管理暨公共藝術委員會 109學年度第2次會議

時間：110年7月14日(星期三)14：00

主持人：黃副校長義佑

視訊連結：<https://meet.google.com/omz-svr-x-yqr>

執行情形

確認上次會議報告案建議事項與討論案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 第一案

決議事項：滿意度調查改採7分制，試辦一年之後再行檢討。

執行情形：已依會議決議辦理，本學期(109學年度第2學期)

滿意度調查採7分制。

確認上次會議報告案建議事項與討論案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 第二案

決議事項：弱勢團體進駐一案，朝向規劃以流動攤車之方案，避免建物請照之問題。流動攤車造型應考量附近場所之校園環境整體美觀，避免突兀；所販售之餐點宜與目前既有之威爾希斯有所區隔。

執行情形：鑑於弱勢團體直接進駐成本較高，擬改採現有場地經營者**販售弱勢團體商品**。

確認上次會議報告案建議事項與討論案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 第二案(續)

➤ 執行情形：

- 一、本學期逸仙館東南角輕食廣場(原找到幸福)重新招租時，於招標文件中規範若廠商搭配販售弱勢團體商品，則販售期間得申請減免租金(最多減免一半)。得標廠商規劃日後將搭配販售善導書院及心路基金會商品，如鳳梨酥及果乾等。
- 二、行政大樓後方廣場臨時餐車部分，除制定餐車進駐之相關規範，亦規範若進駐廠商搭配販售弱勢團體商品，則可申請減免租金；若進駐者為弱勢團體，則可申請租金全免。

確認上次會議報告案建議事項與討論案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 第三案

決議事項：為免租金過低，建議於契約中明定，採固定金額加營業額抽成之方式收取場地租金。

執行情形：已於場地招租**契約中明訂**，除固定租金額度外，**超過**固定**營業額**(每場地不同)之部分，**加收3%之權利金**。

確認上次會議報告案建議事項與討論案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 第四案

決議事項：本次成績仍採算術平均計算，有關加權平均計算方式提
臨時動議討論修正後再於下次滿意度調查時實施。

執行情形：已依會議決議辦理。

確認上次會議報告案建議事項與討論案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 第五案

決議事項：本校圖書文具部、眼鏡部、美髮部、理髮部、洗衣部、影印裝訂部、自動販賣機(學生宿舍區)及逸仙館右側廣場(找到幸福)等場地同意續約，換租2年。

執行情形：願意續約之廠商，均已依會議決議辦理續約，計有7家。
逸仙館右側廣場(找到幸福) 因生意受疫情影響，不續約。

確認上次會議報告案建議事項與討論案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 第六案

決議事項：

- 一、自助洗衣烘衣機場地租賃不予續約，重新辦理出租招標。
- 二、為免因使用方式不當造成清潔度不佳，建議日後之得標廠商應公告洗衣機使用方式、一次清洗建議量等資訊，或設定投入較多金額可清洗較久之時間，供使用者可自行選擇。

執行情形：已重新辦理招租，得標廠商上洋公司承諾於洗衣空間張貼相關使用說明海報，並設QR code，經掃碼可連結播放使用說明影片。

確認上次會議報告案建議事項與討論案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 第七案

決議事項：本校理學院福利社、翠亨A棟福利社、文學院福利社、武嶺二村福利社、海科院福利社、翠亨H棟便利商店、武嶺一村餐廳(米羅)及翠亨E棟餐廳等場地，同意由**學生會會長**指派**2名學生**代表擔任招商案之評審委員，並將委員人數增為5人。

執行情形：已依決議辦理，請學生會會長協助指派**2名學生代表**擔任委員進行評審作業，且學生代表均到場出席。

確認上次會議報告案建議事項與討論案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 第八案

決議事項：鑑於山海樓饗食廣場油煙問題遲未有效改善，責成資產組轉告廠商，限期半年改善完成(如安裝側吸式抽油煙機等方式)，否則列入日後租約期滿續約時之重要參考。

執行情形：

一、為求客觀，委請本校**周明顯教授**團隊進行空氣品質監測，分別在全家公司**裝設油煙靜電機**前後進行兩次檢測(三點比較式嗅袋法)，檢測結果發現，**異味濃度由300降為62，下降近4/5**，頗具成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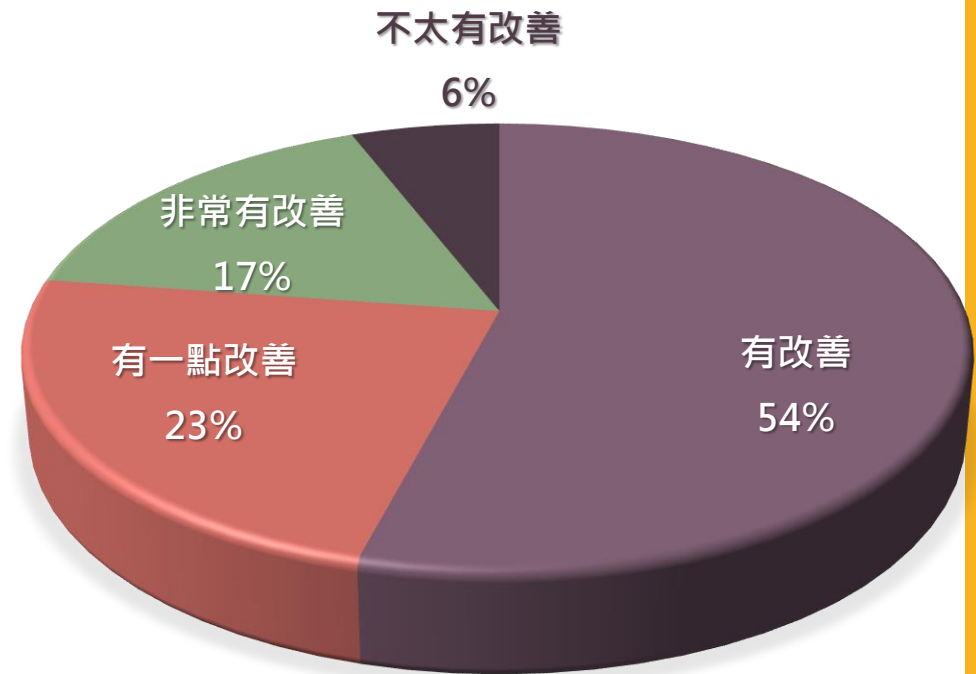
確認上次會議報告案建議事項與討論案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 第八案(續)

➤ 執行情形：

- 二、雖異味已大幅下降，但為求完善，與周明顯教授團隊張筱瑜博士討論後，決定待**疫情趨緩**學生回校上課後，再擇日進行**懸浮粒子檢測**。
- 三、顧客感受部分，依109學年度第2學期滿意度調查顯示(計有**728位填答**)，合計**有改善者達94%**。

請問您是否有感覺油煙味所有改善？



確認上次會議報告案建議事項與討論案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 第九案

決議事項：滿意度調查如何加權，請資產組洽詢本校民意與市場調查研究中心後，作為下次滿意度調查各項目比重加權計算之依據。

執行情形：民調中心建議分為**餐廳類**（含餐廳及咖啡廳）、**百貨部類**（含福利社及便利商店）及**服務類**等三種類場地，分別詢問受試者對各個種類場地最重視及第二重視那些面向即可。

重視程度	第一	第二	第三	第四	第五
5個評量面相者加權數	30%	25%	15%	15%	15%
4個評量面向者加權數	35%	25%	20%	20%	

確認上次會議報告案建議事項與討論案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 第十案

決議事項：

- 一、將各廠商區分為三大類，第一類為餐廳、第二類為福利社、第三類服務類(其他)，並規範各類型廠商倘滿意度調查為最後一名且分數未達此項滿分之百分之七十五者，視為當次考核不及格。
- 二、續約之換租年限，倘最近一期滿意度調查分數為該類別之倒數第二名者，續約年限交由本委員會審議；惟滿意度調查分數或名次若未提高，即不得再續約。

執行情形：已依決議提案修改本校場地管理作業要點，並於110年4月14日經行政會議通過。

確認上次會議報告案建議事項與討論案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以上執行情形報告，請委員指教

本學期
重點業務報告

YouBike 校內新設站點



海資館



海工館



西灣藝廊



社科院



◆ 若不論西子樓，校區內由73柱增至169柱

no	站點	數量
1	西子樓(圖外)	28
2	社科院	30(+14)
3	圖資大樓	22(+6)
4	海工館	31(+15)
5	工學院	24(+9)
6	材料大樓	10
7	體育館	18(+18)
8	西灣藝廊	17(+17)
9	海資館	17(+17)
	合計	197(+96)

學生宿舍區共構基地台

- 黃副校長、總務長商請5大電信業者共同改善本校宿舍區通訊品質 - 估計電信業者需耗資約1千萬元進行改善 預計110年7月底前完工



改善C、H、L棟及教職員宿舍訊號(7/3)

改善武三、武四訊號(6/25)

110年度各營業場地招商結果

no	場地名稱	原年租金	得標廠商	得標年租金	增減
1	理學院、翠亨A棟及文學院百貨部	386,000	寶強商行	462,000	<u>76,000</u>
2	武嶺二村及海科院百貨部	92,160	員生企業社	103,200	<u>11,040</u>
3	翠亨H棟百貨部	316,080	萊爾富	402,000	<u>85,920</u>
4	武嶺一村餐廳	301,320	米羅	326,400	<u>25,080</u>
5	翠亨E棟餐廳	108,000	青蘋果企業行	127,500	<u>19,500</u>
6	自助洗衣機及烘衣機	1,023,360	上洋產業股份有限公司	1,225,440	<u>202,080</u>
7	逸仙館東南角輕食廣場	120,000	青原企業行	168,000	<u>48,000</u>
小計		2,346,920		2,814,540	<u>467,620</u>

增加
19.9
%

110年度5、6月份各營業場地疫情減租 (5/19起遠距教學、管制校外人士入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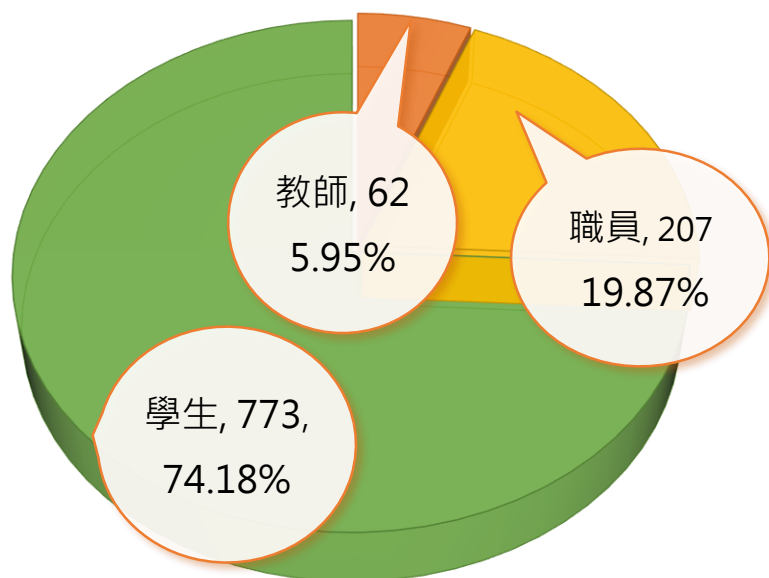
受影響程度分級	影響說明	本校因應規劃
一級	少部份影響	暫不減租金
二級	受中度影響，但仍調整營業時間，繼續營業	場租減半
三級	受嚴重影響，已申請停業或配合學校政策繼續營業(宿舍區學餐/福利社)	停業全免租金 / 配合學校政策續營業減免75%

合計減收33萬1,602元

109年度第2學期滿意度調查

- ◆ 109學年度第2學期場地滿意度問卷調查結果；依本校場地管理作業要點第8點第1項第1款規定，場地經營考核每學期進行一次。

問卷回收**1042**份，師生同仁比例



身分別	總人數	問卷人數	百分比
學生	9706	773	7.96%
教師	711	62	8.72%
職員	831	207	24.91%
總和	11248	1042	9.26%

109年度第2學期滿意度調查

□ 此次滿意度問卷特別調查受訪者就**各類型**營業場地有那兩個項目**最重視**，並作為各項**滿意度加權**之用。

關於餐廳及輕食館，您最重視哪兩個部分？

店內環境 服務態度 商品品質 商品多元 價格合理

393 209 **624** 169 **684**

15% 15% **25%** 15% **30%**

關於便利商店及福利社，您最重視那兩個部分？

店內環境 服務態度 商品品質 商品多元 價格合理

325 303 367 **580** **506**

15% 15% 15% **30%** **25%**

關於服務類(其他)廠商，您最重視那兩個部分？

環境(機器)整潔 服務(客服)態度 商品(服務)品質 商品(服務)多元 價格合理

437 **467** **537** 215 377

15% **25%** **30%** 15% 15%

109年度第2學期滿意度調查

▶ 餐飲類

no	場地名稱	填寫人數	店內環境	服務態度	商品品質	商品多元	價格合理	算數平均	加權平均	百分比
1	武嶺米羅美食坊	374	5.45	6.13	5.94	5.82	5.95	5.86	5.88	84.00
2	活動中心柒拾參階	227	6.35	6.04	6.07	5.79	5.36	5.92	5.85	83.60
3	菩提樹威爾希斯咖啡	502	6.07	6.17	5.88	5.54	5.55	5.84	5.80	82.88
4	西子灣沙灘會館	219	6.28	6.13	5.88	5.69	4.93	5.78	5.66	80.90
5	找到幸福輕食	129	5.66	5.65	5.55	5.51	5.54	5.58	5.57	79.63
6	翠亨E棟餐	328	5.44	5.95	5.54	4.98	5.35	5.45	5.45	77.79
7	活動中心山海樓	726	5.70	5.99	5.43	5.21	4.93	5.45	5.37	76.72

109年度第2學期滿意度調查

▶ 百貨部類

no	場地名稱	填寫人數	店內環境	服務態度	商品品質	商品多元	價格合理	算數平均	加權平均	百分比
1	武嶺二村福利社	128	6.02	6.44	6.24	6.24	6.20	6.23	6.23	88.96
2	活動中心全家便利商店	959	6.40	6.40	6.33	6.25	5.81	6.24	6.19	88.50
3	翠亨A棟福利社	190	6.09	6.37	6.12	5.91	6.19	6.14	6.11	87.27
4	翠亨萊爾富便利商店	491	6.20	6.34	6.09	5.79	5.73	6.03	5.96	85.21
5	理學院福利社	670	5.58	5.88	5.59	5.79	6.00	5.77	5.79	82.76
6	海科院福利社	149	5.68	6.40	5.76	5.03	5.99	5.77	5.68	81.14
7	文學院福利社	166	5.61	5.96	5.40	4.61	5.81	5.48	5.38	76.88

109年度第2學期滿意度調查

▶其他(服務)類

no	場地名稱	填寫人數	環境(機器)整潔	服務(客服)態度	商品(服務)品質	商品(服務)多元	價格合理	算數平均	加權平均	百分比
1	活動中心理髮部	54	6.17	6.41	6.34	6.08	6.48	6.29	6.31	90.18
2	活動中心洗衣部	133	6.09	6.52	6.35	6.20	5.89	6.21	6.26	89.44
3	活動中心眼鏡部	196	6.14	6.23	6.01	5.65	5.54	5.92	5.96	85.16
4	富士全錄影印裝訂部	325	5.50	5.91	6.02	5.78	5.72	5.79	5.83	83.34
5	活動中心美髮部	39	5.74	5.97	5.68	5.55	5.92	5.78	5.78	82.59
6	活動中心麗文書局	680	5.88	5.90	5.86	5.60	5.38	5.72	5.76	82.28
7	黑松自動販賣機	240	5.55	5.26	5.68	5.13	5.30	5.38	5.42	77.39
8	其易電動車	49	4.96	5.69	4.52		5.24	5.10	5.04	72.07
9	自助洗衣烘衣機	350	4.53	4.93	4.75		5.87	5.02	4.97	71.06

以上業務報告，請委員指教

討論事項

討論事項

□ 第一案

案由：本校營業場地滿意度調查採幾分制一節，經前次會議決議採用7分制，惟就教本校民調中心時，建議回歸5分量表較符合學術慣例。應採何種制度為宜？提請討論。

說明：檢附109學年度第一學期(採5分量表)及109學年度第二學期(採7分量表)換算百分比成績如下表。

討論事項-第一案

▶ 餐飲類：109學年度滿意度調查比較

no	場地名稱	上學期平均 (5分制)	百分比	下學期平均 (7分制)	百分比
1	武嶺米羅美食坊	4.13	82.68	5.92	84.60
2	活動中心柒拾參階	4.07	81.46	5.86	83.68
3	菩提樹威爾希斯咖啡	4.01	80.12	5.84	83.45
4	西子灣沙灘會館	4.05	81.07	5.78	82.59
5	找到幸福輕食	3.86	77.20	5.58	79.77
6	翠亨E棟餐	3.71	74.15	5.45	77.88
7	活動中心山海樓	3.69	73.87	5.45	77.88

討論事項-第一案

▶ 百貨部類：109學年度滿意度調查比較

no	場地名稱	上學期平均 (5分制)	百分比	下學期平均 (7分制)	百分比
1	活動中心全家便利商店	4.28	85.56	6.24	89.09
2	武嶺二村福利社	4.20	84.06	6.23	88.97
3	翠亨A棟福利社	4.18	83.50	6.14	87.68
4	翠亨萊爾富便利商店	4.15	83.08	6.03	86.16
5	理學院福利社	4.03	80.53	5.77	82.39
6	海科院福利社	3.88	77.53	5.77	82.42
7	文學院福利社	3.83	76.60	5.48	78.26

討論事項-第一案

▶其他類：109學年度滿意度調查比較

no	場地名稱	上學期平均 (5分制)	百分比	下學期平均 (7分制)	百分比
1	活動中心理髮部	4.34	86.81	6.29	89.92
2	活動中心洗衣部	4.29	85.77	6.21	88.70
3	活動中心眼鏡部	4.08	81.62	5.92	84.50
4	富士全錄影印裝訂部	3.92	78.34	5.79	82.67
5	活動中心美髮部	3.91	78.11	5.78	82.50
6	活動中心麗文書局	3.93	78.63	5.72	81.73
7	黑松自動販賣機	3.83	76.63	5.38	76.93
8	其易電動車	3.67	73.42	5.10	72.90
9	自助洗衣烘衣機	3.32	66.33	5.02	71.71

討論事項

□ 第二案

案由：為提供師生同仁多元用餐並照顧弱勢團體，擬規劃於圖資大樓前及管理學院停車場(收發室外)設置行動餐車/攤位區域，開放校外廠商申請進駐營業，總務處擬定「本校行動餐車及攤位營業場地申請方式及租賃規範」，提請討論。

[本校行動餐車或攤位營業場地租賃規範.pdf](#)



說明：各大學常設餐車與本校擬訂租金比較

學校	租金	開放營業時間
國立臺灣大學	3,000元 / 月	上班日 11:00~13:00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陽明校區)	250元 / 日	上班日 07:00~20:00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 (公館校區)	350元 / 日	上班日 07:00~20:00
國立中山大學	1.一般250元 / 日 2.販售弱勢團體商品，經簽准者，100元 / 日 3.弱勢團體申請，經簽准者租金全免	上班日 07:00~20:00

臨時動議

臨時動議

□ 第一案

案由：本校逸仙館東南角輕食廣場規範廠商搭配販售弱勢團體商品時，得申請減免租金(最多減免一半)，應要求廠商提出那些文件為宜？提請討論。

說明：如何達到協助弱勢團體，建議方案如下(由廠商選擇方案申請)：

- 一、若廠商係提供空間讓弱勢團體販售商品，減免販售期間該**空間投影面積**之場地租金。
- 二、若廠商係購買弱勢團體商品，買斷或出售後雙方拆帳者，則以弱勢團體**獲利**之金額，作為**租金減免之額度**。如廠商可提供弱勢團體**財稅資料證明獲利額度**，或以**營業額之20%**作為弱勢團體之獲利。

臨時動議

□ 第一案(續)

說明：

三、以弱勢團體來校補貨整貨時，於補貨、銷量紀錄上簽名，依每月提出申請，由本校審核減免額度。
[國立中山大學營業廠商代售公益團體商品租金補貨紀錄及減租申請書.pdf](#)

➤ 廠商代售弱勢團體商品租金減免基準
(若有數團體則取平均)

➤ 廠商代售弱勢團體商品租金減免督導標準
(每月督導時發現缺失，減少減免額度)

no	該月到校補貨次數	減免額度
1	4次以上(含)	50%
2	3次	40%
3	2次	30%
4	1次	15%
5	0次	不予減免

no	缺失項目	減少減免額度
1	陳列DM已超過銷售期間7日(日曆天)	5%
2	陳列之試吃商品過期	10%
3	陳列商品區髒亂	5%
4	店內存貨過期超過7日(日曆天)	5%

臨時動議

□ 第一案(續)

試算：

- 一、面積比例計算：假設弱勢團體商品販售區及冷藏區投影面積8.8平方公尺，則本案租金則為 $14000\text{元} \times (26.4\text{m}^2 - 8.8\text{m}^2 / 26.4\text{m}^2) = 9333\text{元}$ 。(廠商需提出與弱勢團體契約資料為憑，並註明提供多少面積供商品展售及倉儲；不同社福團體得累積計算)
- 二、獲利額度計算：假設弱勢團體商品當月獲利6000元，則本案當月租金為 $14000\text{元} - 6000\text{元} = 8000\text{元}$ 。

(廠商需提供弱勢團體財稅資料或營業額資料為憑)

臨時動議

□ 第一案(續)

試算：

三、以補貨紀錄減免：假設弱勢團體該月份到校補貨5次，廠商該月份減免上限為50%。若督導時發現DM過期7日以上，則減去減免額度5%，當月僅減免45%。

當月租金計算則為 $14000 - (14000 \times 45\%) = 7700$ 元。

臨時動議

□ 第二案(委員林尚毅及莊皓鈞提案)

案由：西子灣會館往海堤停車場之道路單側增設人行道，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海堤停車場為師生共用之大型停車場，平時進出人次眾多，惟北側（西灣會館側）缺乏安全的人行道。
- 二、師生欲從學校端往停車場通行時，必然通過沙灘會館旁之馬路（圖一紅色區塊處）。但該通道為機車道，雖仍可供機車正常通行，不過因路寬狹窄，人車爭道下，恐危及行人安全。
- 三、為實踐行人友善與提升校園內交通安全措施，因此希望增設寬度足夠之人行道，以保障行人的安全。

臨時動議

□ 第二案(續)



註：黃色區塊為現行人行道之延伸。紅色區塊為擬增設新人行道位置。

報告結束

敬請指教

國立中山大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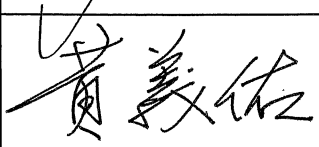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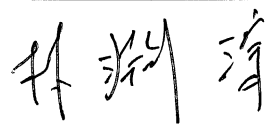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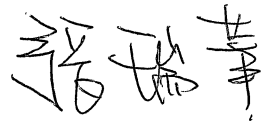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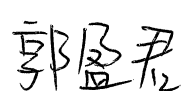
109 學年度第 2 次空間規劃管理暨公共藝術委員會會議簽到表

時間：110 年 7 月 14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0 分

地點：行政大樓 4006 會議室

主席：黃副校長義佑

紀錄：李星

出席人員	簽到欄	出席人員	簽到欄
黃主席義佑		莊雪華委員	
林淵淙委員		林季怡委員 ✓	線上
謝榮峰委員 ✓	線上	張瑞華委員	
林伯樵委員	請假	金玉萍委員	線上
黃婉甄委員	線上	莊皓鈞委員 ✓	線上
劉賓陽委員 ✓	線上	林尚毅委員 ✓	線上
陸曉筠委員 ✓	線上	黃芊菱委員	線上
列席人員			
郭盈君營養師		陳若蘭	線上

下午 1:51

資產組 張瑞華 簽到

下午 1:51

資產組李昱簽到

下午 1:51

民調中心黃琬玲簽到

下午 1:52

資管系 劉賓陽簽到

下午 1:54

通訊所黃婉甄

下午 1:55

管院助理金玉萍

下午 1:58

海工系 陸曉筠

下午 1:58

學生代表 莊皓鈞

下午 2:00

文學院 謝榮峯

下午 2:02

西灣學院博雅教育中心 林季怡

下午 2:02

學代 黃芊菱

下午 2:03

學生代表 莊皓鈞

下午 2:03

民調中心 陳若蘭